

烟教函〔2026〕30号

烟台市教育局 关于公布 2025 年校外培训机构 信用等级评价结果的通知

各区市教育和体育局，长岛综合试验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

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推进实施校外教育培训机构信用等级管理工作的通知》（鲁教监管函〔2024〕21号）、《烟台市教育局关于印发<烟台市校外培训机构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烟教发〔2024〕38号），市教育局对各区市教育行政部门提报的拟评定 A 级校外培训机构进行综合评定，现将结果公布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附件：烟台市 2025 年校外培训机构信用等级评价结果

烟台市教育局
2026 年 6 月 2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烟台市 2025 年校外培训机构
信用等级评价结果

序号	机构名称	信用等级
1	烟台市莱山区小海燕舞蹈艺术学校	A
2	烟台市蓬莱区清大之星教育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A
3	烟台市蓬莱区天使之翼教育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A
4	烟台市蓬莱区丽平教育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A
5	烟台市蓬莱区与画说艺术教育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A
6	烟台市蓬莱区娱韵艺术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A